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ergy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翼10樓1012室及透過網上平台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及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 考慮重選董事(每名董事均按獨立決議案考慮)：
 - 重選張平先生為執行董事；
 - 重選盧振威先生為執行董事；及
 - 重選靳新彬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 續聘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 「動議
 - 在下文(b)段之限制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遵照及根據所有適用之法例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購回本公司股本中之已發行股份(「股份」)；

(b) 本公司依據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可在有關期間購回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相應限制；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日期至下列三者之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

(ii) 依照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之百慕達法例規定本公司須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或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之日。」

(B) 「動議

(a) 在下文(c)段之限制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b) (a)段之批准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c) 董事根據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所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依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股本中之股份總數(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或(ii)行使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認購權或(iii)不時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發行以股代息股份或(iv)依據本公司任何認股權證或任何可轉換為股份之證券之條款而行使認購權或換股權而發行任何股份時，則另作別論)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

獲通過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20%，加(倘董事就此獲本公司股東之獨立決議案授權)於購回授權之決議案獲通過後本公司所購回之股份總數(最多為相等於購回授權之決議案獲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限制；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日期至下列三者之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
- (ii) 依照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之百慕達法例規定本公司須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或
-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之日。

「供股」指董事於指定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本公司股東名冊所載之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持股比例提呈售股建議或提呈認股權證、購股權或附有認購股份權利之其他證券之建議(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在考慮適用於本公司之任何有關司法權區之法例，或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所產生之限制或責任後，而可能視為必須或權宜取消此等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

(C) 「動議待上文第5(A)及5(B)項決議案獲通過後，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行使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以第5(A)項決議案所界定之方式及有關期間內所購回之任何股份，並作出或授出可能需行使此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代表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平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註：

1. 股東週年大會將會以混合會議模式舉行。除傳統親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外，股東可選擇透過瀏覽網站<http://meetings.computershare.com/MZHKZ4Q>（「網上平台」）出席、參與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使用網上平台參與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亦將計入法定人數內，且閣下將可透過網上平台投票及提交與提呈決議案有關之問題。

使用網上平台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將須確保使用的互聯網連接之可靠性及穩定性，以便支援網上音頻直播，並能實時跟從股東週年大會程序以進行網上投票及提交問題。倘因任何原因導致互聯網失去連接或中斷，則可能影響股東實時跟從股東週年大會程序。股東因連線問題而引致延誤或受阻的任何內容將不再重複。各股東的一套登入資料於同一時間僅可用於一部電子裝置（智能手機、平板裝置或電腦）。倘股東於使用網上平台時遇到任何技術問題或需要協助，請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上午九時正起至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止（香港時間）致電(852) 2862 8689聯絡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務請留意，股東就提呈決議案的投票不得於中央證券的服務熱線記錄或透過其作出。倘股東對出席現場股東週年大會或使用網上平台有任何顧慮或問題，本公司鼓勵股東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作為閣下的委任代表行使閣下的投票權。

網上平台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前約30分鐘開放予登記股東（「登記股東」）及非登記持有人（「非登記持有人」）登入（見下文的登入詳情及安排），並可透過智能電話、平板裝置或電腦於任何可連接至互聯網之地點進入。

登記股東之登入詳情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安排詳情（包括進入網上平台之登入詳情及網上投票），邀請函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連同本公司的通知信函寄發予登記股東。

非登記持有人之登入詳情

有意使用網上平台出席及參與股東週年大會之非登記持有人，應聯絡代 閣下持有股份之銀行、經紀、託管商、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統稱「中介公司」），並向 閣下的中介公司提供 閣下之電郵地址。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安排詳情（包括進入網上平台之登入詳情及網上投票），將會由中央證券發送至非登記持有人所提供之電郵地址。

2.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3.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倘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則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條文規限下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代表有關股東。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如此獲委任，則委任書須註明與如此獲委任之各受委代表有關之股份數目。

4. 無論閣下是否擬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該表格並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作已撤銷論。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倘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6. 倘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以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名下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排名最先之持有人(不論親身或以受委代表)之投票方獲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聯名持有人之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而定。
7. 本通告所載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之表決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8. 股東週年大會預防措施

鑒於COVID-19疫情持續，為保障股東、董事、員工、持份者及其他參與人士的健康及安全，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採取以下預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1) 強制體溫檢測
- (2) 填交健康申報表
- (3) 佩戴外科口罩
- (4) 不設茶點或飲品供應

任何不遵守上述第(1)至(3)項預防措施、體溫高於攝氏37.2度、有健康申報表中所述的任何病徵或須接受任何香港政府隔離規定的人士，均可能被拒絕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本公司鼓勵股東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其代表按其投票指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或通過網上平台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代替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行使其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權利。本公司將繼續審視COVID-19疫情及有關的防控政策，可能會實施進一步的預防措施以及對股東週年大會作出相應調整及安排，並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9. 若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上午八時正後在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或超強颱風引起之極端情況生效，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舉行。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bjei.com>)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發表公告以知會股東重新安排之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10.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張平先生(主席)

盧振威先生

王衡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靳新彬女士

李紅薇女士

朱劍彪先生

非執行董事：

趙兵先生

蘇永健先生

李浩先生